**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的报告**

一、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1.收入情况。2023年兴义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010.69万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00%，同比增加789.2万元。

2.支出情况。2023年兴义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5010.69万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00%，同比增加789.2万元。支出分项情况如下：

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59.41万元，主要用于保证党政机关、人大、人民团体、机关事业单位履职运转等事务；

（2）公共安全支出7.2万元，主要用于乡镇公共安全、综治信访维稳工作、司法调解员、食品安全方面等事务；

（3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8.12万元，主要用于群众文化、新丰书院、乡镇文化服务中心免费开放、文物保护、旅游宣传等事务；

（4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4.66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退役军人管理、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、就业补助、社区养老服务建设等事务；

（5）卫生健康支出93.77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、其他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事务；

（6）城乡社区支出124.95万元，主要用于场镇清扫保洁、乡镇场镇升级改造、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等事务；

（7）农林水支出1416.98万元，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工作、病虫害控制、农业行政运行、林业行政运行、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、水利工程运行及维护等事务；

（8）交通运输支出460.60万元，主要用于乡村公路安防、公路建设和养护补助、交通综合执法等事务；

（9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8.76万元，主要用于减少耕地恢复补足、国土绿化等事务；

（10）住房保障支出49.03万元，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事务；

（11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9.22万元，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立、地灾应急抢险治理等事务；

（12）债务还本支出978万元，主要用于场镇升级改造项目、保家炉村畅通工程等债务还本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1.收入情况。2023年兴义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354.48万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100%，同比减少495.62万元。

2. 支出情况。2023年兴义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179.48万元，为年度预算数的50.63%，同比减少495.62万元。年终结余175万元（属于历年结转资金，未批准动用）。主要用于移民补助、三峡后续工作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、社区养老服务建设等事务。

（三）2023年重点财政工作

1.组织财政收入，强化财税监管。坚持把组织财政收入放在财政工作的首位位置，增强全镇财政保障能力。一是全力争取资金，积极了解上级项目资金政策，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生态环保、人居环境、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，加大资金争取力度，取保资金拨付到位。二是加强税收征管，强化对零散税收的管理，加强检查监管力度，做到应收尽收、足额入库。

2.优化支出结构，坚持有保有压。不折不扣落实“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，是为了让老百姓过好日子”的精神，压减不必要、非紧急支出，提高民生保障力度。一是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摸清“三保”基本数据，切实做好惠民资金的调度安排，惠民惠农“一卡通”系统现共录入13649条农户信息，保证了各项惠民资金及时足额发放。二是全力推进民生项目，与各办站所积极配合，及时沟通项目资金情况，做好项目入库、提资金计划、资金拨付等工作，对达到支付条件且资金到位的项目，第一时间支付，有效推进拨付进度，2023年共完成支付3140条。三是厉行节约，压缩一般性支出，日常办公用品实行按需登记领取，用水用电方面厉行节约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编制项目支出绩效核心指标。规范监控程序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。通过自评和财政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，建立健全绩效信息公开机制，通过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提升财政收入质量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。

3.强化资产管理，用好用活资源。一是开展国有资产资源清理工作，对辖区内的房屋、土地、大型设备、交通基础设施、水利基础设施、市政基础设施等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，摸清底数，建好台账。二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，全面摸清各站办所资产情况，严格执行固定资产购置、处置政策法规，及时处置报废固定资产，推进固定资产盘活利用。三是配合做好发展集体经济与“三资”清理工作。通过壮大集体经、做好三资清理，盘活利用资金、资产、资源，提高农民收入，助推乡村振兴。

4.强化债务管理，守牢风险底线。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文件精神，按照市县对于债务工作要做到“心中有数、手中有策、肩上有责”的要求，我镇建立债务管控领导小组，落实债务管控专职人员，每月按要求如实、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债务数据情况，加强债务风险研判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，有序化解存量债务，牢守债务风险底线。2023年共化解债务约1392万元，大力推进了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工作。

5.规范财务管理，严肃财经纪律。完善了镇、村两级财务管理办法，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，强化监督机制，严肃财经纪律，确保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。每月完成16个村社区会计账、15个股份经济合作社会计账，完成行政事业单位所有发票审核入账及账务处理工作，2023年共装订行政事业单位发票112本，装订村级账务及集体经济账务发票144本。配合各部门、各村社区完成票据查找工作，积极配合上级各项审计检查工作。

二、2024年财政预算

2024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是：全面贯彻落实镇党代会和人代会提出的工作目标，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增强基层政府服务群众的能力，深化预算制度改革，党委强化预算管理，积极支持各项体制改革和创新，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协调健康发展。2024年支出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两部分。支出预算的编制要统筹兼顾、确保重点，按照“人员经费按标准，公用经费按定额，项目经费着重看绩效目标、视财力安排”的原则，依据全县统一的口径进行编制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总计2,775.26万元。根据收入安排相应的支出总计预算为2,775.26万元。支出的分类情况是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1.86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证党政机关、人大、人民团体、机关事业单位履职运转等事务；

2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8.39万元，主要用于群众文化、新丰书院、乡镇文化服务中心免费开放、文物保护、旅游宣传等事务；

3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6.32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退役军人管理、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、就业补助、社区养老服务建设等事务；

4.卫生健康支出101.23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、其他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事务；

5.城乡社区支出126.31万元，主要用于场镇清扫保洁、乡镇场镇升级改造、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等事务；

6.农林水事务支出750.19万元，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工作、农业行政运行、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事务；

7.交通运输支出12.2万元，主要用于乡村公路安防、交通综合执法等事务；

8.住房保障支出100.27万元，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事务；

9.预备费28.5万元，主要用于突发紧急事件的支出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全镇政府性基金收入175万元，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；政府性基金支出175万元，主要用于三峡后续工作支出。

以上收支预算（草案）如因上级政策调整，预算也随之调整，并向镇人大主席团报告后组织实施。

三、2024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

2024为继续推动兴义镇经济高质量发展，镇财政将在镇党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围绕我镇工作重点，继续树牢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全力以赴做好稳增长、调结构、促改革、惠民生、防风险的各项工作，合理编制财政预算、系统谋划财政工作，积极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和谐稳定。

（一）积极组织收入，切实提高财政保障能力。进一步细化落实收入目标，全面掌握财源状况，增添征收措施，完善考核机制，坚持依法征收，做到应收尽收。

（二）落实保障民生，切实提高财政服务能力。坚定不移地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以助力乡村振兴为重点，继续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的投入，加大社会保障、环境保护、公共安全等社会事业投入，加大困难群体救助力度，落实对农民的各项补贴，共享改革发展成果，共同推动社会稳定繁荣发展。

（三）推动财政改革，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坚持改革创新，完善财政约束机制，确保财政管理日趋完善；规范资金分配秩序，提高财政资金的有效性和安全性。加强政府债务管控，积极筹集资金制定偿债计划；按照建设节约型机关的要求，严控支出，以作风建设为抓手，自觉接受人大、财政和审计等部门对预算绩效的监督，努力提高行政效能和科学依法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加强财政监督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《会计法》《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；逐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，做好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管，做好预算执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五）夯实队伍建设，切实提高财政服务质量。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，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、作风正派、熟悉政策、精通业务、清正廉洁、乐于奉献的财政干部队伍，为提高财政服务水平、促进财政科学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。

相关事项说明

一、2023年预备费使用情况

年初预算预备费27万元已动支27万元，预备费主要用于安全生产、应急支出18万元，道路维修维护支出9万元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相关情况

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29.2万元，比2023年减少12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0万元，与2023年一致，主要原因是不涉及出国出境业务；公务接待费17.2万元，与2023年一致，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、人数变化不大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，比2023年减少1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3年一致；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购车预算。